



我区全力推进鄞州品牌崛起

已拥有省名牌产品52只,市名牌产品75只

本报讯(记者 彭琴臻 通讯员 蒋慧) 今天是第二个“中国品牌日”。记者昨天从区市场监管局了解到,截至目前,全区拥有省名牌产品52只,市名牌产品75只,其中浙赣皖沪地区名牌产品2只。

今年,我区进一步拓展“品”字标工作内涵,从制造业延伸到农产

品领域,农产品相关调查摸底工作已启动。对辖区内的传统优势企业、行业“单打冠军”和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业等相关企业进行梳理并走访,目前有8家企业申报主持制订“浙江制造”标准立项,“奥克斯”等4家企业立项获批,“欧琳”2个产品申报“浙江制造”品牌认证,18家企业列入重点培育对

象。同时,提供政策支持,对主持制订“浙江制造”标准的企业,单位补助15万元,通过认证企业补助10万元。

引导企业转变粗放型管理模式,倡导企业向管理求突破,向管理要效益,向管理谋发展。去年,有7家企业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截至目前,我区共有46家企业导入了卓越

绩效管理模式,111家企业采用了先进管理方法。

同时,将近年来自主创新成效明显的高附加值、品牌品质经营成效显著、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具有较高的顾客满意度和市场竞争力的企业作为重点培育对象,帮助企业申报政府质量奖。目前,“万达”等2家企业已着手进行管理提升工

作,5家企业申报区政府质量奖,1家企业申报市长质量奖,圣龙公司进入省政府质量奖现场评审。美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亚大汽车零件有限公司获2016年市长质量奖,占市长质量奖3家中的2家。目前,我区拥有省政府质量奖提名奖1家,市长质量奖8家,区政府质量奖27家。

强化“质量提升”培育库育苗工作,将政府质量奖、浙江制造、省市名牌、卓越绩效和采用先进管理方法进行“六库合一”。目前入库企业55家,其中拟培育“浙江制造”4家,拟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20家,拟采用先进管理方法12家,拟申报浙江名牌产品20只,拟申报宁波名牌产品55只。

鄞州打造人力资源服务“大猎场”

已引进专业机构259家

本报讯(记者 谢莹萍 通讯员 阳勇 张浩) 招才、引才、聚才需要专业的“猎手”。截至目前,全区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数量增至259家,“猎手”紧跟产业双轮驱动的步伐,“捕猎”人才的领域从写字楼白领扩展到制造车间的蓝领。这是记者昨天从区人社局获悉的。

随着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人才资源已成为驱动经济社会创新发展的第一要素。加大抢人才工作的力度和广度,需要借助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这一只专业“猎手”的力量。今年一季度,我区迎来了“武汉空间无限”“浙江百易行”“湖州德强人力”等5家市外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人驻,提前完成人力资源服务业招商工作的半年度目标。

近年来,区委、区政府大力倡导

人力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有意识地引进了科锐国际、大瀚人力、蓝海股份等综合性机构,以实现全业态覆盖为目标,成功打造了人力资源服务产品“一站式采购中心”。如今的浙江(宁波)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可以提供人力资源管理产业链上的各个细节服务项目:从高端人才猎头到普通员工招聘,从全体员工培训到人才测评,从人才派遣到人事外包,甚至于职业生涯规划、背景调查、职业心理等新兴服务,均有涉足,成为省内首家省级产业园和市级现代服务业产业基地。

完整的产业链不仅促进了人力资源服务业的发展,也为我区乃至全市的经济发展与产业转型提供了有力的人才支撑。据不完全统计,园区企业年均均为宁波市引进年

薪30至50万元人才200余人,50万元以上70余人,完成企业外包派遣15万人次。在引进高层次人才的同时,还为企业解决了一线产业工人招聘、灵活用工等问题。此外,为我区“韵升”“圣龙”“高发”“乐歌”等骨干企业引进行政、生产、技术副总、财务总监、采购经理等高层次人才60余名,其中海外工程师1名。

在人才资源的配置上,我区坚持发挥市场这只“看不见的手”作用的同时,也积极用好政府这只“看得见的手”,通过发挥政府职能作用,建立人才流动配置机制,引导人才向我区流动,同时给予相应的政策保障。记者了解到,为加大对本土优质机构的培育力度和市外优秀机构的引进力度,今年,在多措并举和招商的基础上,我区还研究制定

了产业新政,将在财政补贴、房租减免、引才奖励、行业提升等方面加大扶持力度。

最近,区人社局已瞄准了5家人力资源服务专业优势和资源优势突出的省外知名机构,正与之开展积极接洽。而政策的扶持和环境的营造,将进一步引导这些能够搅动一池春水的行业“鲶鱼”游入鄞州市场,为我区的人力资源服务行业注入更大活力。

“从产业集聚人才,向人才发展产业转变,这是我们所期望的发展形态。”区人社局人才市场管理办公室负责人表示,在我区人力资源产业发展逐步从速度主导转向质量并举,以质为主的当下,如何快速提升区域人才市场化配置水平,充分发挥人才配置效应,已成为他们正在研究的下一个重要课题。

杜绝“马路拉链”现象

我区出台城市道路挖掘规范

本报讯(记者 朱东 通讯员 胡成燕) 市政道路不能想挖就挖了!昨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出台城市道路挖掘审批规范,并对相关施工要求进行了明确。

随着我区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市政基础设施大幅投入,与城市建设伴生的“马路拉链”现象也层出不穷,这种现象不仅为社会所诟病,而且造成了巨大的资源浪费。有市民说,经常看到一条道路开通了,可没过多长时间,又开始开挖,这样反反复复,真是浪费资源;也有市民投诉说,有的路面开挖后,也不知道在施工什么,几个月后也没见恢复。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市政处有关负责人说,今后,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的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应当经市政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建设,并严格按照批准的规定要求进行施工。埋设在城市道路下的管线发生故障需要紧急抢修的,可以先行挖掘抢修,但应当及时通知市政设施主管部门和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并在24小时内按照规定补办审批手续。而且,施工现场必须有标准临时围挡,且统一采用长1.5米,高1.2米的黄色护栏,进行封闭施工。此外,施工期间发生的投诉及安全文明施工问题,一律由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承担。

信息采集力度加码

城市管理问题主动发现率95%

本报讯(记者 朱东 通讯员 任哲) 昨天上午8时半,区智慧城管网格员冯师傅巡查至鄞州大道与天童南路交会处东南侧时,发现人行道旁绿化带内零散地堆有几袋生活垃圾,立即通过“甬城管+”APP拍摄照片并上传案件详情。9时28分,区市容环卫管理处反馈垃圾已清理,经现场核实确认,该案顺利办结。

4月以来,在“行走甬城”“鄞领域事”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行动的引领下,结合“创精品、增亮点”城市品质提升行动要求,区智慧城管中心不断加大信息采集力度,尤其加大了网格外案件的采集力度,委托采集外包单位,对城区规划范围内智慧城管网格未覆盖区域(约48.7平方公里)开展拉网式排查。

据悉,信息采集重点涵盖道路、高速高架、河道两侧可视范围市容环境、街面秩序以及在建筑工地施工管理类问题,涉及暴露垃圾、违章搭建、乱堆物堆料、毁绿占绿、围挡设置不规范、施工占道脏乱差等乱象。智慧城管相关负责人介绍说,只要是可视范围内的,任何影响城区环境、市容面貌的问题应尽早发现。随着采集力度的加大,各类城市管理问题的主动发现率大幅提升。4月以来,区智慧城管平台共受理网格外案件744件,其中自行发现上报案件703件,市级督查上报案件41件,主动发现率近95%。目前,网格外案件已完成处置596件,解决率80.1%,148件在办案件均在加紧督促落实中。

我区开展公路集中小修保养

本报讯(记者 应科苗 通讯员 刘健杰 马亮) 5月2日,宁裘线22K进行沥青灌缝;5月3日,横缙线完成全线边沟清理,并开始疏通涵洞;5月8日,通过互通辅道沥青路面施工……记者昨天从区公路段获悉,本月,从养护中心到设施队,包括基层公路所,日常小修保养计划排得满满当当,只要不下雨,巡检、抢修小组天天上路,重点对国道、省道、县道的小隐患小病患进行即时整治修复。

本月是区公路段公路小修保养集中整治月,结合“两路两侧”综合治理,对公路路面、交通安全设施和绿化进行重点保

养。针对不同的道路情况,各公路所的小修保养侧重点也不同。东吴公路所将前期整治重点放在途途路、329国道、鄞县大道这几条大交通流量的路段,针对个别混凝土路段存在路面裂缝、碎板现象,已经安排专项的沥青灌缝和沥青路面施工。横溪公路所主要保养横缙线和宁裘线等山区公路。

山区公路最怕雨水。边沟清理、涵洞疏通是最重要的保养工作。215省道、329国道穿镇路段管井盖破损、隔离栏缺失现象也被排查出不少,辖区公路所联合设施队,及时进行了更换维修,确保行人和车辆安全通行。

鄞州画家首次在中国美术馆办个展

吴威油画作品展今天开幕

本报讯(记者 吴海霞) 今天下午,存在的幻觉——吴威油画作品展将在中国美术馆2号厅开展,这是鄞州画家首次在此举办个展,将为鄞州美术史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

吴威,1975年生于浙江宁波,中国美协会会员、省油画家协会理事、鄞州美协理事,浙江纺织服装学院副教授。先后出版《拓展与延伸——吴威油画作品集》《中国油画家吴威》《存在的幻觉——吴威油画》等作品集,在美术馆艺术中心、宁波汇港美术馆等地举办过个人作品展,作品30余次参加全国及省级联展、群展,其中油画《契里柯广场——时间与空间》入选第十二届全国美展。

本次展览由市委宣传部、市文联主办,展出吴威近十年间创作的30余幅油画作品,分“形而上之境”“存在的虚构”“古典的精神”等三个主题。

中央美院美术馆馆长张子康认为,吴威以寓言式的叙事手法,讲述了他在当下语境中的自我观察,在看似静谧的绘画气氛中蕴含着深刻的探索。



保护海洋渔业资源

前天早上,咸祥市场监管所执法人员在咸祥菜市场进行检查。为保护海洋渔业资源,按照“一打三整治”要求,区市场监管局近期加强对菜市场和餐饮单位开展索证索票检查,以保护海洋渔业资源。

记者 林银海 通讯员 蒋慧 摄

科技创新券激发企业创业大动能

今年前4个月已申领274万元

本报讯(记者 陶潇迪 通讯员 黄冉阳 郭和军) 昨日,宁波唯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张创登录浙江省科技创新云服务平台,看到企业的创新券已显示“承诺兑付”状态。这意味着不久后,他们将收到经区科技局、区财政局等主管部门走访审核、验收合格后发放的创新研发补助——创新券。

为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大力培育创新企业梯队,增强科技创新服务能力,我区积极开展公众创业创新服务行动,持续推行实施科技创新券制度,对检验检测、检索查新、综合服务等各项科技服务,开展不同程度的创新券申领及抵扣比例。

成立于2014年的宁波唯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去年4月与宁波大红鹰学院签订合同后,学院迅速为企业建立专家组帮助攻关,技术难点问题比预期提前半年获得解决。

“去年10月提前完成合同,合同经费22万元,我们先付给了宁波大红鹰学院。后期经过项目评定、验收,我们将全套材料提交给区科技局,根据10万元以内补助50%、多余部分补贴30%的政策,我们可以获得补贴8.6万元。”张创说,这样既提供了平台和技术资源,省去了寻找市场的麻烦,又获得了创新研发补贴,减轻了企业负担。

像“唯伊”这样通过使用“创新

券”获得研发支持的企业在鄞州还有很多。去年,鄞企科技创新券申请热度红火,申请额度达921.5万元,使用额度343.2万元,为40家中小企业提供了144批次的服务,创新券的申请和使用额度均居全市首位。据统计,今年前4月,鄞企科技创新券申领已达274万元。

区科技局负责人表示,今年创新券申请政策有所调整:企业和创客(或创客团队)向非关联的创新载体购买科技创新活动中所需的合作开发、委托开发、大型仪器设备共享、检验检测、检测认证、科技评估、工业设计、专利检索、科技查新、科技成果鉴定等科技服务,都可以进行申请。

企业和创客(或创客团队)每年可申请不高于10万元的创新券使用额,按实际服务总费用的50%抵扣,累计不超过10万元。同时,按照法律法规或者强制性标准要求开展的强制检测和法定检测等其他商业活动,或已列入其他科技计划项目支持的,不再纳入创新券支持范围。

区科技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入驻我区科技企业孵化器、经备案的众创空间的企业和创客(或创客团队)、纳入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的企业、认定区级以上人才项目团队以及经宁波市科技局备案公布的创新型初创企业,满足以上条件之一,就可以进行申请科技创新券。